

对活着都不怕的人,怕死?

■贾平凹



前段时间一位六年级小学生的“逆天”作文里写道,“如果将我出生的那一刻定义为拥有全部时间的话,时光确实从我手中流逝了,但如果将我死去的哪一刻定义为我拥有了自己全部时间的话,那么我一直都未曾失去过时间,而是一直在获取时间。”如果这样来谈生死,亦有道理。

贾平凹说,依他的经验,三十岁以前,从来是不思考到死的,人到了中年,下一辈的人拔节似地往上长,老一茬的人接二连三地死去,死的概念才动不动冒在心头。

可是,人在世上,是最艰难的事,要吃喝拉撒,要七情六欲,要伤病灾痛,要悲欢离合,活人真不容易。谁都要离开这个人世,如果人世真是这么的好,你总不能老占着地方不让别人来吧。

人总是要死的。大人物的死天翻地覆,小人物说死,一闭眼儿,灯灭了,就死了。我常常想,真有意思,我能记得我生于何年何月何日,但我将死于什么时候却不知道。一觉睡起来,感觉睡着的那阵就是死了吧,睡梦是不是另一个世界的形态呢?

我的一个画家朋友,一个月里总要约我见一次,每次都要交我一份遗书,说他死后,眼睛得献给xx医院,心肺得献给xx医院。过些日子,他又约我去,遗书又改了,说xx医院管理混乱,决定把眼睛献给另一个xx医院的。

对于死和将死的人见得多了,我倒有个偏见,如果说现在就业十分艰难,看一个孩子待父母孝顺不孝顺就看他能不能考上大学,那么,评价一个人的历史功过就得依此人死后是否还造福于民。秦始皇死了那么多年,现在发掘了个兵马俑坑,使中国赢得了那么大的威名,又赚了那么多旅游参观的钱,这秦始皇就是个好的。

人怕毛毛虫,据说人是从小爬虫衍变的,人也怕人,人也怕自己,怕自己死。在平日,寿比南山的话我们说得很多,万寿无疆也喊过,是极少以死来恭维的话,死只能是对敌人最痛恨的诅咒,是法典中的极刑。

依我的经验,三十岁以前,从来是不思考到死的,人到了中年,下一辈的人拔节似地往上长,老一茬的人接二连三地死去,死的概念动不动冒在心头,几个熟人凑一堆了,瞧,谁怎么没有来,死了,就说半天关于死的话题。

凡能说到死的人,其实离死还遥远,真正到了死神立于门边,却从不说死的。我见过许多癌症病人,大都有三个发展阶段,先是害怕自己是癌症,总打问化验检查的结果,观察陪护人的脸色。

再是知道了事实,则拒不接受,陪护人谎说是无关紧要的某某部位炎症,他也这么说,老实在配合治疗,相信奇迹的出现。后是治疗无效果,绝望了,什么话也不说了,眼睛也不愿看到一切,只是流泪。人一生下来就预示着死,生的过程就是死的过程,这样的道理每个人在平时都能说一套,甚至还要用这般的话去劝导临死的人,而到了自己将死,却便想不开了。

《红楼梦》里的那一段《好了歌》,说的是功名、富贵、声色不能看得通达是人生的弱点,那么,人性里最大的可悲处是不能享受平等。试想,我们作为一个平头百姓,平地里看不惯以权谋私,看不惯不公正的发财,提意见呀闹斗争呀得要平等,可彻底消除贵贱穷富和男



女老幼界限的最平等的死到来时,却不肯死,不死不行的,才依依不舍地去了。

为什么不肯死,民间的意识里,死是要到阴曹地府去的,那是一个漆黑无比的地方。几乎谁也没见过鬼,但每个人都认为鬼是青面獠牙,血口长舌的。接触过许多死去了又活过来的人,他们都在讲死的时候,觉得自己一直往上飞,越往上飞越觉得舒服,甚至能看到睡在床上的自己的身子,还听得到医生的话和亲属的哭。

这情景真实不真实,我没有经验,但凡见过的病死的人最后咽气的时候差不多都呈现出一丝微笑的。我在陕西的镇安县见过一次葬礼,十几人围着死人敲锣打鼓唱孝歌,其中一段在唱:“说一声你死了就死了,亲戚朋友都不知道。亲戚朋友知道了,亡人已过奈何桥。奈何桥七寸的宽来万丈的高,中间抹着花油胶。大风吹来摇摇摆摆,小风吹来摆摆地摇。有福的亡人桥上过,无福的亡人被打下桥。亡人过了奈何桥,从此阴间阳间路两条。社会主义这么的好,你为什么要死得这样早?”

这是没办法的,谁都要离开这个人世的,如果人世真是这么的好,你总不能老占着地方不让别人来吧。而且

死去有死去的好处,基督教徒们不是说死去要到天堂见上帝吗,共产党的干部也常说“将来要去见马克思”。我们这些芸芸众生,死了只能去阎王那儿报到,阎王是什么,阎王是监督执行公正平等的长官。

把生与死看得过分严重是人的禀性,这禀性的表现出来就是所谓的感情,其实,这正是上天造人的阴谋处。识破这个阴谋的是那些哲学家,高人,真人,所以他们对死从容不迫。另外,对死没有恐惧的是那些糊里糊涂的人。

最要命的是高不成低不就的人,他们最恐惧死,又最关心死,你说人来到世上是旅游一趟的,旅游那么一遭就回去了,他就要问人是从哪儿来的又要回到哪儿去。道教说死是乘云驾鹤去做仙了,佛教说灵魂不生不死不来不往,死的只是躯体,唯物论讲人来自泥土,最后又归于泥土。

芸芸众生还是想不通,诅咒死而歌颂生,并且把产生的地方叫做“子宫”,好像他来人世之前是享受到皇帝的待遇的。

不管怎样地美好来到人世的情景,又怎样地不愿去死,最后都是死了。这人生的一趟旅游是旅游好了还

是旅游不好,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体会。我相信有许多人在这次旅游之后是不想再来了,因为看景常常不如听景。

但既然阳世是个旅游胜地,没有来过的还依旧要来的,这就是人类不绝的缘故吧。作为一个平平常常的人,我还是作我平常人的庸俗见解,孔子有句话,是“朝闻道,夕死可矣”。当我第一次读到这句话,我特高兴。噢,孔圣人说过了,早上得了道,晚上就应该死了,这不是说凡是死的人都是得了道的吗?那么,这死是多么高贵和幸福,而活得长久的,则是一种蠢笨,不悟道,是罪过。越是拥戴谁万寿无疆,越是在惩罚谁,他万寿了还不得道,他活着只是灾难更多,危害更大。

海明威有个小说,写的是一个人看见妻子在生产,他承受不了人生人的场面,就割破动脉血管而死了。海明威讲的是生比死可怕。我小时候听水磨坊的老汉说过一个故事,一个人夜里独自在家,有鬼来骚扰,这人不理。鬼很生气,闹得更厉害,以死来威胁,这人说了一句:“我对活着都不怕,我怕死?!”

这人说得好,人在世上,是最艰难的事,要吃喝拉撒,要七情六欲,要伤病灾痛,要悲欢离合,活人真不容易的。那些自杀的人,自己能对自己下手,似乎很勇敢,其实是一种自私,逃避和怯弱。

既然死是人的最后归宿,既然寿的长短是闻道的迟早,既然闻道而死去的时候是一种解脱和幸福,对于死应该坦然。而恐惧的人,不能正确地面对死去,也绝不会正确地面对活着,这样的人即使一时还未死,却错误地理解人生,以为人生就是在有限的时间里吃好穿好玩好,要吃好穿好玩好就去掠夺、剥削、欺骗、伤害别人。

这样的活着把自己的肚腹变成埋葬山珍海味的坟墓,穿丝挂绸,把身子变成一个蚕,只能是久久得了道,老而不死,“老而不死则为贼”了。

霍金为什么害怕外星人?

理论物理学家斯蒂芬·霍金是最杰出的当代科学家之一。然而,他也有他害怕的东西。所以,智慧未必能够赶跑恐惧。霍金害怕人类接触先进外星生命,这点特别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。

这位已故物理学家有多项理论得到证实,并得到科学界的广泛认可。当他(通过语音合成器)发声时,人们会竖起耳朵、认真听讲。是的,他也会犯错误——和所有人一样。不过,就算他已经逝世,我们也不应该轻视他生前做过的事和说过的话。

针对人类目前和未来面临的问题(例如人

口过剩、人工智能),霍金曾做过大量预测。其中,最惹人关注、最符合逻辑的观点是:他担心人类和外星生命的接触将不利于自身。

霍金和乐观的天体物理学家卡尔·萨根不同,他担心这种接触会给人类自身带来不良后果——尽管他帮助创立了一些旨在寻找外星智慧生命体的项目。有些人害怕科幻小说和惊悚电影里描绘的情节:样貌丑陋的外星人掌控了人类,将人类作为他们的宿主。

然而,霍金害怕的不是外星人的样貌,他害怕的是更残忍的事情。简而言之,他提醒人们应该慎重对待联系外星人这件事,因为外星

智慧文明或许会想主宰人类——要么奴役人类,要么屠杀人类,或者两件事一块干。

早在2010年,他就公开陈述了他的忧虑。在2016年,他告诉人们,如果地球接收到外星信号,“我们应该保持警惕,不要轻易回复”。他甚至采用历史事件,进一步论证这个观点。他说:

(人类)遭遇先进文明可能会像美洲原住民遭遇哥伦布——并没有什么好结果。

如果我们在搜寻外星生命时没有小心行事,那么在未来的某个时刻,人类可能会后悔自己无视霍金对外星人的担忧。

